填报志愿教程

军事院校报考须知

北京天利考试信息网　编

西藏人民出版社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填报志愿教程 / 北京天利考试信息网编 .
– 拉萨 :西藏人民出版社,2005.2
ISBN 7 – 223 – 01771 – 6

Ⅰ. **填…** Ⅱ. **北…** Ⅲ. ①**毕业生 – 高中 – 升学参考资料** ②**高等学校 – 招生 – 简介 – 中国**
Ⅳ. G647.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18338 **号**

填 报 志 愿 教 程
——军事院校报考须知
tianbao zhiyuan jiaocheng

作　　者　北京天利考试信息网
责任编辑　张玉平　张培科
封面设计　谭仲秋
出　　版　西藏人民出版社
社　　址　拉萨市林廓北路 20 号　　**邮政编码**　850000
　　北京发行部 : 100027　**北京** 4717 **信箱**　**电话 :** 010 – 64680026　64651171
印　　刷　北京市金顺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16 **开(**787 **毫米** × 1092 **毫米)**　　**字　　数**　860 **千**
印　　数　10000　　**印　　张**　38
版　　次　2005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 – 223 – 01771 – 6/G·752
定　　价　39.6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军事公安院校的报考，由其特殊的要求决定了在招生录取过程中有着特别的规定。这类院校的招生录取工作都是提前进行，除了和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的文化课考试以外，还有着更为严格的面试和体格检查。考生只有在充分了解的基础之上，调整好自己的心态，才能有针对性地加以备考，从容地应对每一个环节，避免仅仅因为一些程序问题而错失录取机会。本书正是出于这一考虑，在充分参考 2004 年出版的《军事艺术类院校报考须知》和大量考生反馈意见后，邀请相关专家、招生办老师重新对该书进行修订，并单独发行。

本书本着为考生服务的宗旨，全面地介绍了军事公安院校的报考条件、录取规则、学校概况、专业介绍以及志愿填报指导等方面的内容，为考生了解并按照报考程序顺利地步入自己心仪的高校提供帮助。

为保证本书信息的翔实、准确，我们尽最大的努力对全部内容重新进行了查对核实。但是，信息社会的千变万化，使本书直到付梓，在一些方面仍会有些出入。此外，本书面向全国高中毕业生，而军事院校因其特殊性，在各个地方的招生计划随时会有变动，因此，为避免出现差错，希望考生参阅当地招生部门或招生院校提供的最新资料；有条件上网的读者，可随时浏览北京天利考试信息网（http://www.tl100.com），查询最新考试信息。

希望本书对每一个准备报考军校、公安院校的学生能有所帮助，预祝有志参军的同学早日迈入军校大学生行列，圆你们绿色的梦想；预祝你们在火热的军校生活中，全面锻炼，全面提高，早日成为军队现代化建设的栋梁之才！

谨向为本书出版提供资料与支持的单位表示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所限，书中不妥或错漏之处，恳请读者和同仁批评指正。

重要声明：本书内容仅供读者填报志愿参考，不对读者因使用本书产生的问题负责。

编　者

2005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1）
第二章　报考条件与录取 ……（4）
一、报考条件 ……（4）
二、身体条件及健康标准 ……（4）
三、录取规定及程序 ……（9）
第三章　国防生招生 ……（10）
一、什么是国防生 ……（10）
二、报考条件 ……（10）
三、报考及录取程序 ……（10）
四、管理及毕业分配 ……（11）
五、招收国防生的高校 ……（11）
六、普通高等学校招收国防生暂行规定（节选） ……（12）
第四章　军事、公安院校资讯 ……（15）
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科学技术大学 ……（15）
中国人民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 ……（21）
中国人民解放军理工大学 ……（23）
中国人民解放军石家庄陆军指挥学院 ……（26）
中国人民解放军昆明陆军学院 ……（27）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昌陆军学院 ……（27）
中国人民解放军济南陆军学院 ……（28）
中国人民解放军桂林陆军学院 ……（29）
中国人民解放军大连陆军学院 ……（29）
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安陆军学院 ……（30）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工程大学 ……（31）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大连舰艇学院 ……（32）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广州舰艇学院 ……（34）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航空工程学院 ……（35）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后勤学院 ……（37）
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工程大学 ……（39）
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第一航空学院 ……（43）
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第二航空学院 ……（44）
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长春飞行学院 ……（46）
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雷达学院 ……（47）
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后勤学院 ……（48）
中国人民解放军防空兵指挥学院 ……（50）
中国人民解放军装甲兵工程学院 ……（51）
中国人民解放军炮兵学院 ……（54）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炮兵工程学院 ……（56）
中国人民解放军蚌埠坦克学院 ……（57）
中国人民解放军电子工程学院 ……（58）
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安通信学院 ……（60）
中国人民解放军重庆通信学院 ……（62）
中国人民解放军武警工程学院 ……（63）
中国人民解放军后勤工程学院 ……（64）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交通学院 ……（65）
中国人民解放军汽车管理学院 ……（68）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械工程学院 ……（69）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经济学院 ……（72）
中国人民解放军装备指挥技术学院 ……（73）
中国人民解放军防化指挥工程学院 ……（76）
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际关系学院 ……（77）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政治学院 ……（78）
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安政治学院 ……（79）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军医大学 ……（80）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医大学 ……（84）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军医大学 ……（85）
中国人民解放军白求恩军医学院 ……（88）
中国人民解放军大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88）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中国人民解放军济南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89）
中国人民解放军福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89）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90）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医进修学院 ……（91）
中国人民解放军外国语学院 ……（92）
中国人民解放军艺术学院 ……（94）
中国人民解放军体育学院 ……（95）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96）
中国刑事警察学院 ……（100）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学院 ……（103）
中央司法警官学院 ……（104）
山东警察学院 ……（106）
湖北警官学院 ……（108）
广东警官学院 ……（109）
云南警官学院 ……（111）
江苏警官学院 ……（114）
贵州警官职业学院 ……（115）
铁道警官高等专科学校 ……（118）
辽宁警官高等专科学校 ……（119）
山西警官高等专科学校 ……（122）
四川警官高等专科学校 ……（123）
吉林公安高等专科学校 ……（125）
上海公安高等专科学校 ……（127）
河南公安高等专科学校 ……（129）
浙江公安高等专科学校 ……（129）
福建公安高等专科学校 ……（131）
江西公安高等专科学校 ……（133）
湖南公安高等专科学校 ……（134）
南京森林公安高等专科学校 ……（135）

第一章 概述

历史进入二十一世纪，以信息技术为核心的高新技术推动了世界新军事变革的迅猛发展，知识和技术越来越成为战斗力的主导因素，军事较量更加突出地表现为高素质人才的竞争。为应对世界军事革命的挑战，中央军委作出了推进中国特色军事变革和实施人才战略工程的重大决策，在大力更新武器装备的同时，大规模培养具有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和现代军事技能的新型军事人才。军队院校从普通高中招生，是军队实施人才战略的重要措施之一，是提高人才质量的有效途径。

军校是军事人才培养的摇篮，为国防现代化建设输送了大批优秀人才，洞察世界风云、运筹帷幄的军中骄子从这里起步，抢占科学前沿、勇攀高峰的科技精英在这里成长。如今，军队院校着眼军事变革的需要，在体制编制上进行了调整，在专业设置上进行了重新构建，在培养方向上更加突出机械化、信息化，使军队院校以全新的面貌展现在世人面前，成为培养新型军事人才的高端平台。

军校有着与众不同的办学特色，她以严明的纪律、过硬的作风、刚强的气质、蓬勃的朝气，在高等院校中独树一帜，受到社会的广泛关注和热血青年的青睐。她有健康向上的政治环境、严格正规的生活环境、整洁优雅的校园环境、丰富多彩的文化环境、团结和谐的人际环境，有助于全面提高素质，为你们铸就人生辉煌奠定基石。

献身国防是每个公民光荣的义务，更是每个青年崇高的历史责任。但是在诸多的学子心目中，军校仍然有着神秘的地方，在即将踏入大学门槛之时，许多热衷于报考军事院校的考生对军校的情况和录取仍然不是很了解，甚至因此而错失了大好机会，让人遗憾不止。因此，准备报考军事院校的考生，在报考军事院校之前，有必要对我国的军事院校有一个全面清醒的认识，有必要对军校的录取工作程序有一个深入的了解，有必要对进入军校后的学习生活有一个全面认知。只有充分了解，不打无准备之仗，才有可能成功地步入军校的大门，成功地成为一名光荣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战士。

在现代化的今天，我国的军校在向正规化发展。我国的军事院校一部分隶属于中央军委或总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总装备部），一部分隶属于各大军区，还有一部分隶属于各军兵种。按照性质的不同，军校可分为指挥院校和专业技术院校（包括医务院校）。指挥院校分为军事、政治、后勤三类和初级、中级、高级三级，各专业技术院校分为中等和高等两级，按照大专、本科、硕士、博士等层次培养军事人才。初级指挥院校是我军培养各类初级指挥军官的院校，招收具有高中毕业文化程度的部队正副班长（部分专业也招收优秀士兵）和地方应届高中毕业生，把学员培养成具有大专以上文化水平的会带兵、会管理、能指挥分队作战的初级指挥军官。学员毕业后，军事、后勤指挥军官主要担任排长、连长、营长，海军部门的部门长、舰长等 政治指挥军官主要担任连队政治指导员、营政治教导员等 机关干部主要是各类军事参谋、政治干事、后勤助理等。中级指挥院校是培养各类中级指挥军官的院校，主要是招收经过初级指挥院校培训并经过连、营两级实际工作锻炼的军官，主要进行以合同战术训练为重点的专业教育。有部分中级指挥院校的某些院校的某些专业直接从地方招收高中毕业生。高级指挥院校目前我国只有一所，就是国防大学。她是我国军队指挥军官培训体制中的最高层次。主要招收师

(旅)职指挥员,培养海、陆、空三军集团军(军)级以上的指挥员、大军区以上机关高级参谋人员、军队高级理论研究人员等。

我国每年招收高中毕业生的军事院校有几十所,她们的学制、学历与地方院校一致,即专科3年、本科4年、医科类院校本科5年(个别为7年)。报名时间由各省级高校招生办公室确定,一般在每年的5月开始至6月结束。志愿报考军队院校的应届高中毕业生,须填写各省、自治区或直辖市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办公室提供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志愿表》。填写时注意在'提前单独录取'栏内写清所要报考的军队院校的名称和专业。教育部明确规定,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志愿,考生正式填报后,不得调整,报考军队院校亦执行这一规定。同时,根据国家教育部和总政治部的文件规定,军队院校招收应届高中毕业生的工作,采取提前单独录取的方法进行。对虽报考军队院校,但未被录取者,将按其填报的地方高等院校录取。因此,填报军队院校的考生,实际是增加了一次被录取的机会。未被军队院校录取者并不影响在其后进行的其他地方院校的录取。

考生达到所报考军校的录取分数线,还须通过面试检测、政治审查及体格复检这三关,方有可能走进军校的大门。面试检测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军队院校招生领导小组负责组织,一般由招生院校具体实施。内容包括:考生的外貌、体型、报考动机。检验考生的反映能力、心理素质、语言表达能力。凡以任何原因未参加统一组织的军队院校面试检测者,不管其条件如何,均会失去被录取的资格。政治审查要求材料齐全,对考生政治审查的标准,按教育部、公安部、总政治部的有关规定执行。其中,报考军队机要院校(专业)的考生,按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家教育部对招收机要人员的'政治思想品德条件'的规定执行。对考生进行的政治思想品德考核,主要是看其是否拥护四项基本原则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是否热爱部队工作,志愿献身国防事业,服从组织分配等。政治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的,不得录取。考生所在单位要对考生的政治思想品德、现实表现,做出真实、准确、得当的鉴定。对于报考飞行、机要、技侦等院校或专业的考生,对其进行的政治思想品德的要求,除满足上一条所提的要求外,还有进一步的要求。其具体内容可向有关院校咨询。必须参加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军队统一组织并在指定医院进行的体格复检。除此之外的任何检查都视为无效。同时,凡检查项目不全者,不能予以录取。军队院校招生体格复检,是军队院校招生工作的一个重要环节,因此,虽然报考了军队院校,但未参加军校体格复检的考生,军队院校将不予录取。为了维护考生填报军队院校志愿的严肃性,有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作出规定,对报考军队院校后擅自不参加军校体格复检的考生,除取消其军校录取资格外,还要降低一个地方大学录取的批次。即使达到了地方大学第一批录取的分数线,也要降为第二批录取。

教育部和解放军总政治部规定,军队院校招生,在面试的基础上,采取提前单独录取的方式进行。对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志愿表》提前单独录取栏填报军队院校的考生,其文化统考成绩达到所报考院校或专业在当地的最低录取分数线以上,且政治审查、体格检查合格者,各级招办应将其全部档案材料提供给军队院校,由军队招生院校择优录取。根据有关规定,被军队院校录取的考生,不能再被地方院校录取,地方院校也不得再进行录取。军队院校的招生计划均在应届中学毕业生填报志愿之前数月发布并通过有关的招生办公室设法通知考生。凡与招生计划不相符合的志愿,都是无效志愿。军队院校对受地(市)级以上单位表彰的优秀学生干部、三好学生以及少数民族地区少数民族考生和烈士子女的优待条件,执行国家教育部的相应规定。8月中旬以前发放《录取通知书》。凡被录取的考生,由军队招生院校填写《录取通知书》,填写完毕后,交考生所在省、自治区或直辖市招生委员会办公室,由该办公室及时无误地发给考生本

人。军队院校发放的《录取通知书》一般都对考生的报到提出详细准确的要求。考生应严格按照要求的内容执行。要按照规定的时间,携带党、团组织关系接转介绍信、生活必需品,自行前往被录取的军队院校报到。

《中国人民解放军院校工作暂行条例》规定:"学员入学后,由院校进行复审,不符合条件的,院校有权退回。"考入军队院校的新生在入学后需要复查的主要内容包括:政治、文化、身体。政治思想品德的考查侧重于考生是否愿意献身于国防事业,是否热爱军队和所学专业;文化方面的考核侧重于考生的基础文化知识,确认考生的高考成绩是否真实;身体方面,按照军校学员体格检查标准进行。所有考核与复查的条件或标准,均与考生录取时的各项要求相同,不会另立标准或提高标准。新生入学3个月,经复查合格者可以取得学籍和军籍,办理登记注册手续后,成为所在院校的正式学员,从入学时间起计算军龄。所在院校发给一式两份《参军证明书》,分别寄给考生原户口所在地的县(市、区)人民武装部和学员亲属,以此作为军属证明。对于复查不合格的考生,将按照《军队院校学员淘汰实施办法》中的有关条款执行,退回考生原户口所在地,档案移交考生原所在省、自治区或直辖市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对于其中符合地方相应院校招生条件,且地方院校同意接收者,由军队院校办理转学手续。

学员本人在校学习期间享受军校学员供给制待遇。具体内容是,统一发放学员被装,佩带学员肩章,按照军校学员伙食灶别标准供给,免交伙食费;享受公费医疗;在校期间的全部学习费用由军队承担。此外,每月发放津贴费,其标准是:第一年,每月每人100元;第二年,每月130元;第三年,每月160元;第四年,每月190元;第五年,每月220元。军队院校的学员,每学年放寒假和暑假各一次,两个假期的总时间不超过6周(含往返途中的时间)。每学年按学员标准报销1次往返车(船)费。

军队院校毕业学员实行"计划分配、按需补充、面向基层、专业对口、合理使用"的原则。学员到部队后一般从事与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工作。指挥类院校毕业的学员,一般应到基层部队排长或相当于排长的位置上见习,见习期满后,即可任命相应的职务;专业技术类别的毕业生,一般应到相应的技术岗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培养院校根据教学工作需要,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可以适当选留适合做教学和教研工作的毕业生。毕业学员在见习期满后,其工作单位及其岗位属于现役军官范围的,即可按规定授予军衔;工作单位及其岗位属于文职范围的,就任命为文职干部。在一般情况下,分配到基层部队工作的基本上都被任命为现役军官;分配到院校、科研等单位并从事教学、医疗、科研工作的,大部分都将被任命为文职干部。初级指挥专业毕业的学员,大学专科毕业定正排职,授少尉军衔,特别优秀的可授中尉军衔;大学本科毕业定副连职,授中尉军衔。工程技术专业的毕业学员,中专毕业生,定为专业技术14级,授专业技术少尉军衔;大学专科毕业的定为专业技术14级,授专业技术少尉军衔,特别优秀的可授予专业技术中尉军衔;大学本科毕业生,其为专业技术13级,授专业技术中尉军衔。

被分配到文职干部岗位的,其技术等级的确定与专业技术军官相同。其文职级工资等级按以下标准确定:大学专科毕业生,一般为文职14级,有的可定为15级;大学本科毕业生,一般定为13级,有的可定为15级。军队院校毕业的学员分配到部队后,见习或锻炼工作由团以上单位的政治机关组织实施。指挥专业的学员,实行半年的锻炼期。在锻炼期内,先到连队当班长,再当见习排长。锻炼期满考核合格的,即按规定授予军衔,任职(授衔)时间从毕业之日算起。考核不合格的,延长锻炼期,任职(授衔)时间从延长之日算起。军队院校毕业的学员,经培养院校批准,每年都可有少量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本校或其他军队院校以及军队科研单位的研究生。一经录取,在就读研究生期间,即享受干部待遇。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第二章　报考条件与录取

一、报考条件

(一)军事院校报考条件

招生对象为参加全国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的应届高中毕业生。基本条件是:年龄不超过20周岁(截止到当年9月1日),未婚;拥护四项基本原则,政治思想品质好,志愿为国防建设服务;身体健康。报考初级指挥专业的考生,应具有良好的气质和强健的体魄,适合培养为初级指挥官。

军队院校除初级指挥专业不招收女生外,一般军队院校都招收女生,招收女生的比例一般占本专业招生人数的20%左右。国家教育部和总政治部在每年下发的招生计划中,都对当年招收女生的院校、专业以及数量作出明确的规定,并由各省、市以适当的形式告知考生。没有注明招收女生的院校及专业,均不招收女生。在选择填报志愿时,一定要仔细认真地查看招生简章及其说明,以免填报无效志愿。

(二)公安部所属院校报考条件

考生符合下列条件,可以报考公安院校:

1. 拥护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祖国,热爱人民,遵纪守法,勤奋学习,志愿献身公安事业;

2. 高中毕业;

3. 身体健康,符合从事公安工作所要求的条件;

4. 未婚,年龄不超过22周岁(外语专业不超过20周岁);

参加公安工作两年以上,有实践经验的优秀在职公安干警经所在单位推荐,年龄可放宽到28周岁,婚否不限。

公安战线英雄模范和一二等功荣立者,经所在单位推荐,年龄、工龄、婚否不限。

二、身体条件及健康标准

(一)军事院校招生体检标准

报考军事院校的考生,除参加地方院校的体检外,还应按军事院校体检标准进行体检。不进行军事院校体检的,军事院校不予录取。

军事院校招生体检标准是:

1.外科

(1)身长、体重低于下列标准不合格:

①男性:身长162厘米,体重50千克。

②女性:身长158厘米,体重45千克。

③招收学员为应届初中毕业生时，男性：身长 160 厘米，体重 47 千克；女性：身长 154 厘米，体重 43 千克。过于肥胖（超出标准体重 25%），不合格。

（2）颅骨缺损、骨折、明显凹陷、颅内异物存留，脑外伤后综合症，不合格。

（3）颈强直、斜颈，Ⅲ度单纯性甲状腺肿，结核性淋巴结炎，不合格。

（4）骨、关节、滑囊、腱鞘疾病或损伤及其后遗症，习惯性脱臼，脊柱慢性疾病，慢性腰腿痛，不合格。

轻度胸廓畸形，单纯性骨折，治愈后复位良好，无功能障碍，无后遗症，合格。

（5）两下肢不等长超过 1 厘米，膝内翻股骨内髁间距离和膝外翻胫骨内踝间距离超过 6 厘米，或步态异常，不合格。

（6）影响功能的指（趾）残缺、畸形，扁平足，影响长途步行的鸡眼、胼胝，重度皲裂症，不合格。

（7）影响功能的良性肿瘤、瘢痕，不合格。

（8）各种脉管炎、动脉瘤，重度下肢静脉曲张、重度精索静脉曲张（指挥专业学员中度下肢静脉曲张、精索静脉曲张），不合格。

（9）有胸、腹腔主要脏器手术史，或非主要脏器手术但伴发主要脏器损伤或其他后遗症，各类疝、脱肛，肛瘘，环状痔、混合痔和经常发炎出血的陈旧性肛裂，不合格。阑尾炎手术后三个月以上，疝修补手术后半年以上无后遗症，合格。

（10）泌尿生殖系统炎症、结核、结石、肿瘤等疾病或损伤及其后遗症，影响功能的生殖器官畸形或发育不全，隐睾，不合格。

无自觉症状的轻度的非交通性精索鞘膜积液（小于健侧睾丸 1/2）、睾丸鞘膜积液（小于健侧睾丸 1/2），无压痛、无自觉症状的精索、副睾小结节，合格。

交通性鞘膜积液，隐睾手术后半年以上，无后遗症，合格。

（11）腋臭，头癣，广泛性体癣，重度手、足、甲癣，疥疮，银屑病，红斑狼疮，硬皮病，慢性湿疹，慢性寻麻疹，神经性皮炎，与传染性麻风病人有密切接触史（共同生活），及其他有传染性或难以治愈的皮肤病，不合格。

较大面积或影响军容的白癜风，瘢痕、黑色素痣、色素沉着、血管瘤等，不合格。

下列情况合格：

①股癣，花斑癣，寻常性痤疮、冻疮。

②轻度腋臭（限陆勤学员）。

③局限性神经性皮炎（直径不超过 3 厘米），孤立散在的白癜风（限着夏装非裸露部位）。

（12）梅毒、淋病、软下疳和性病性淋巴肉芽肿、非淋球性尿道炎、尖锐湿疣、艾滋病及其病毒携带者，不合格。

2. 内科

（13）血压超出下述范围，不合格。

收缩压：12.8～18.7 千帕（96～140 毫米汞柱）；

舒张压：8.0～11.5 千帕（60～86 毫米汞柱）。

(14)风湿病、心脏病、血管疾病,不合格。

心脏收缩期杂音,各瓣膜听诊均不超过二级;心律失常,经心电图或其他特殊检查,确系生理性,合格。

心率:每分钟60至100次之间,或在50至60次之间,经心功能测试,确系生理性,合格。

(15)慢性支气管炎,支气管扩张,支气管哮喘、肺结核、结核性胸膜炎及其他呼吸系统慢性疾病,不合格。

下列情况合格:

①孤立散在的钙化点,两侧肺野不超过3个,两侧肺门不超过4个,或肺野、肺门同时存在不超过5个,任何一个钙化点直径不超过0.5厘米,密度大,边缘清楚,周围无浸润现象。

②肺门阴影轻度扩大,或肺纹理轻度增强,无呼吸道病史,无自觉症状。

③一侧肋隔角轻度变钝,无心、肺、胸疾病史,无自觉症状。

(16)慢性胃、胆管、胆囊、肝、脾、胰腺疾病,慢性细菌性痢疾,慢性肠炎,内脏下垂,不合格。

下列情况合格:

①仰卧位,平静呼吸,在右锁骨中线肋缘下扪到肝脏不超过1厘米(剑突下不超过2厘米),质软,边薄,平滑,无压痛,无贫血,营养状况良好。

②五年前患过甲型病毒性肝炎,治愈后未复发,无症状和体征者。

③既往患过疟疾、血吸虫病或黑热病引起的脾脏肿大,在左肋下不超过1厘米,无自觉症状,无贫血,营养状况良好。

④肝、脾同时触及,符合上述①③两项,陆勤学员合格。

⑤细菌性痢疾治愈一年以上。

(17)肝功能和乙型肝炎表面抗原检查,具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合格。

①谷丙转氨酶赖氏法40单位以上。

②谷丙转氨酶赖氏法25单位以上,并伴有麝香草酚浊度试验阳性,或其他肝功能检查一项异常者。

③乙型肝炎表面抗原测定阳性者。

(18)泌尿,血液和造血系统、内分泌及代谢系统、结缔组织疾病,不合格。

(19)钩虫病(伴有贫血)、慢性疟疾、血吸虫病,黑热病、阿米巴痢疾、丝虫病,不合格。

丝虫病治愈半年以上,疟疾、黑热病、血吸虫病、阿米巴疟疾、钩端螺旋体病、流行性出血热治愈两年以上,无后遗症,全身情况良好,能担负重体力劳动,合格。

(20)有癫痫病史、精神病史、梦游史、晕厥史、神经官能症、癔病、遗尿症,不合格。

十三周岁后未发生过遗尿,无其他心理障碍,合格。

(21)中枢、周围神经系统疾病及其后遗症,不合格。

(22)影响正常表达的口吃,不合格。

3. 耳鼻喉科

(23)听力,每侧耳语低于5米,不合格。

(24)明显耳廓畸形,反复发炎的耳前瘘管,耳廓、外耳道湿疹,重度耳霉菌病(波及鼓膜或经

常有耳鸣、重听等自觉症状),不合格。

轻度耳霉菌病,水面舰艇、潜艇学员不合格。

(25)鼓膜穿孔,化脓性中耳炎,乳突炎及其他难以治愈的耳病,不合格。

鼓膜内陷、鼓膜粘连、萎缩、瘢痕、石灰沉着,陆勤、水面舰艇,坦克学员合格。

鼓膜轻度内陷,鼓膜粘连、萎缩、瘢痕或石灰沉着不超过鼓膜的三分之一,耳气压功能及鼓膜活动良好,潜艇学员合格。

(26)眩晕病,重度晕车、晕船、晕机,不合格。

(27)慢性副鼻窦炎。重度肥厚性鼻炎,鼻息肉及其他难以治愈的慢性鼻病,鼻畸形不合格。

不影响副鼻窦引流的中鼻甲肥大,中鼻道有少量粘液脓性分泌物无自觉症状,轻度萎缩性或肥厚性鼻炎,陆勤、坦克学员合格。

鼻中隔重度弯曲(包括棘、嵴),不合格。

嗅觉 迟钝,防化学员不合格,其余各类学员合格。

(28)慢性扁桃体炎伴有并发症者 影响吞咽、发音功能的咽、喉疾病,不合格。

4.眼科

(29)视力 :每一眼裸眼远视力低于 4.9(0.8),指挥、潜艇、水面舰艇、坦克、测绘、雷达专业学员不合格。

每一眼裸眼远视力在 4.8(0.6)以上 或一眼裸眼远视力在 4.7(0.5)以上,另一眼裸眼远视力在4.9(0.8)以上 或每一眼裸眼远视力在 4.6(0.4)以上,矫正视力每一眼在 4.9(0.8)以上,技术专业学员合格。

(30)红绿色弱、色盲,不合格。

(31)影响眼功能的眼睑、睑缘、结膜、泪器疾病,不合格。

非进行性翼状胬肉,陆勤学员合格。

(32)眼球突出,眼球震颤、眼肌疾病、显性斜视,不合格。隐斜视超过 15°,不合格。

(33)角膜、巩膜、虹膜睫状体疾病,或瞳孔变形、运动障碍,不合格。

(34)青光眼,晶状体、玻璃体混浊,脉络膜、视网膜、视神经疾病,不合格。

先天性少数散在的晶状体小混浊点,不影响视力,合格。

5.口腔科

(35)三度龋齿,齿缺并列在一起的二个以上,不在一起的三个以上,重度牙周病,颞颌关节疾病,频繁发作的口腔溃疡,唇裂、腭裂及影响咀嚼功能的口腔疾病,不合格。

(36)中度以上氟斑牙、釉质发育不全,切牙、尖牙、双尖牙缺损,超颌超过 0.5 厘米,开颌超过 0.3 厘米,覆颌大于三分之二,反颌,牙列不齐,尖圆形牙弓,重度牙龈类,轻度牙周病,潜艇学员不合格。

下列情况潜艇学员合格:

①上下颌左右尖牙、双尖牙咬合相距 0.3 厘米以内。

②前牙缺失一个,经固定义齿修复后功能良好,或牙列无间隙、替代牙功能良好。

③不影响咬合的个别前牙牙列不齐或重迭。

④不影响咬合的个别前牙轻度反颌，无其他体征者。

⑤上下颌牙不咬合到对侧牙龈，不伴随其他体征的深覆颌。

6.妇产科

(37)功能性子宫出血、慢性盆腔炎、严重痛经、阴道炎、重度宫颈炎、子宫脱垂，不合格。

(38)各期妊娠，不合格。

7.附则

(1)本标准文中所使用的"以上""以内"词语，均含该数字本身；所使用的"超出""超过""低于""小于""大于"词语，均不含该数字本身。

(2)标准体重(千克) = 身高(厘米) - 110。

(3)检验要求：

尿常规、肝功能、乙型肝炎表面抗原、艾滋病。

(4)乙型肝炎表面抗原不同方法检验结果不一致时，以酶标法为准。

(二)公安部属普通高校招生身体条件

报考公安普通高校的考生除执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身体健康状况标准外，考生还应符合下列条件：

男性考生身高一般不低于1.70米，体重不低于50千克；女性考生身高一般不低于1.60米，体重不低于45千克；身体匀称；

左右眼单眼裸视力：理科类专业应在4.9(0.8)以上，文科类专业应在4.8(0.6)以上。无色盲、色弱；

两耳无重听；

无口吃；

五官端正，面部无明显特征和缺陷(如唇裂、对眼、斜眼、斜颈、各种疤麻等)，嗅觉不迟钝、无鸡胸、无腋臭，无严重静脉曲张，无明显八字步、罗圈腿、无重度平跖足(平脚板)，无纹身、少白头、驼背，各种残疾，直系血亲无精神病史。

无传染病，肝功化验指标必须在正常范围内，或无甲肝、乙肝、澳抗阳性。

体能测试项目及合格标准

性别	测试项目	合格标准
男子	50米	7″1以内(含7″1)
	1000米	3′55″以内(含3′55″)
	俯卧撑	10秒内完成6次以上(含6次)
	立定跳远	2.3米以上(含2.3米)
女子	50米	8″6以内(含8″6)
	800米	3′50″以内(含3′50″)
	仰卧起坐	10秒内完成5次以上(含5次)
	立定跳远	1.6米以上(含1.6米)

三、录取规定及程序

报考军事院校、公安部所属院校，考生除参加国家统一命题考试外，还应参加此类院校的面试。主要有以下几款：

（一）报考解放军院校或武警部队院校的考生在体检时同时进行面试。面试标准主要参照体检进行目测。

（二）报考公安院校的考生，按考生当地高校招生办公室公布的面试标准进行面试。

不接受面试或面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三）凡第一志愿报考公安院校的考生，其高考成绩达到第二批（一般本科院校）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的，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地点接受面试。主要是检查考生的外貌、体型、报考的动机等，检验考生的反应能力、心理素质、语言表达能力、逻辑思维能力、理解能力等，看其是否符合所报考专业的要求。凡未参加面试检测的考生，均不能被军队院校录取。检测工作一般由招生院校具体实施。

对自动放弃面试的考生一律视为私自更改志愿而做降批录取处理。

（四）通知考生面试的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办负责，具体方法与体检方法相同。

对中学推荐的应届毕业生中受地区级以上表彰的优秀三好学生和学生干部，军事院校优先录取。另外，对报考海军舰艇（潜艇）部门长、基层指挥专业的考生，体检合格，高考成绩达到当地最低控制分数线的优先录取。

（五）如果考生的身体初检、面试检测、政治思想品德考核、文化考试、身体复检均顺利过关，军校的大门就向你敞开了。按规定，考生入学后，军队院校还要进行复查，凡复查不合条件者，军队院校有权退回。复查工作在新生入校 3 个月内进行，主要内容是政治、文化、身体等考核。政治思想品德的考查依据政审条件，侧重考生是否愿意献身国防事业，是否热爱军队和所学专业；文化方面的考核侧重于考生的基础文化知识，确认考生的高考成绩是否真实；身体方面的考核按照军校学员体格检查标准进行。所有复查的条件和标准，均与考生录取时各项要求相同。因此，只要考生入学前认真严肃地对待各项考试、考核和检查，并全部合格，在入学后的各项检查中一般都能顺利过关。复查合格，就可取得学籍和军籍，成为正式学员，所在院校将发给《参军证明书》，证明书一式两份，分别寄给考生原户口所在地的人民武装部和学员亲属，以此作为军属证明。取得学籍的学员，从入学时间起计算军龄。

第三章　国防生招生

一、什么是国防生

国防生是指根据部队建设需要，由军队有关单位依托高校从参加全国高校统一招生考试的普通中学应届高中毕业生中和在校大学生中招收培养的青年学生。招收国防生是军队干部培养制度的重大改革，目的是培养高素质军事人才。国防生与普通生一样在高校完成正规的本科学历教育，不同的是，在学习期间还要完成规定的军政训练任务，掌握基本的军事技能和知识，初步具备一名军官的基本素质。

国防生培养有两种模式：一是从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中选拔培养。军队在普通高校低年级学生中选拔确定培养对象，在保证其完成大学学业的同时，接受必要的军政训练，毕业后选拔担任军队干部。二是招收定向生培养。由军队选定的普通高校按照国家和军队有关职能部门下达的招生计划，从普通中学高中毕业生中招收品学兼优的学生，在保证其完成大学学业的同时，进行必要的军政训练，毕业后分配到军队工作。

二、报考条件

招收对象须具备下列基本条件：(1)品德优良，模范遵守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章制度。(2)符合《关于军队院校招收普通中学高中毕业生和军队接收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政治条件的规定》，志愿从事国防事业，毕业后服从组织分配。(3)年龄在20周岁以下(截止到当年8月31日)。(4)身体健康，符合《中国人民解放军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标准》。

三、报考及录取程序

志愿报考国防生的考生，应在填报志愿时选择有关高校招收国防生的专业，录取的国防生统考成绩，必须达到或超过报考高校招生专业在招生地区的录取提档分数线。达到报考高校分数线的考生，由省军区按照有关规定组织政审、面试和体检。

政审结束后，填写《普通高等学校招收国防生政治审查表》。政审合格的考生，取得面试资格。政审和面试合格者，参加体检并填写《普通高等学校招收国防生政审、面试、体检登记表》。省级高校招生办公室，负责将政审和体检均合格考生的有关材料装入档案，并将《普通高等学校招收国防生政审、面试、体检登记表》录入考生电子档案，作为高校审核录取国防生的主要依据。国防生录取工作由招生高校负责，选培办协助。

获地区(市)以上的三好学生、学生干部、党员和特长生，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符合国家规定保送生条件和从普通中学高中毕业生中招收国防生报考条件，且填报了国防生志愿的应届高中毕业生，按照国家招收保送生的办法，经政审、面试、体检合格后，可免试保送为国防生。

填报国防生志愿，符合条件者，将被录取为国防生，不符合国防生录取资格，但其统考成绩达到报考高校相同专业或相近专业录取分数线，且符合招生高校相同专业或相近专业录取条件的，与其他考生同等对待。并按有关招生规定参加报考专业的正常录取，从某种意义上讲，填报国防生志愿，不但不影响考生填报所有志愿的正常录取，而且使考生多了一次选择机会。

四、管理及毕业分配

国防生在校学习期间，享受由军队提供的国防奖学金，同时可享受其他非义务性奖学金，但不得享受义务性奖学金，国防奖学金标准目前暂按每人每年 5000 元发放，其中，学费补助 3000 元，由军队与高校直接结算；生活补助 2000 元，由高校后备军官选拔培训工作办分室（简称选培办），按照标准逐月发放给学生本人，国防奖学金标准，将根据高校学费和市场物价的变化做适当调整。

国防生在校学习期间，要利用部分暑假、双休日或选修课时间，完成规定的军政训练任务。军政训练内容包括：军事理论、军事体育、军事基本技能等。平时，在管理和学业上与本专业同年入学的其他在校生相同。

国防生在学校学习期间，达到培养目标并取得相应学历和学位证书，政治、年龄和身体条件符合《接收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工作若干规定》的要求，由军队根据培养目标、国防生本人所学专业和个人素质特长，按照专业对口、人尽其才的原则合理进行分配，在满足部队工作需要的前提下，尽可能兼顾个人意愿。在首次评授军衔、评任专业技术职务、确定专业技术等级以及住房等方面，与同期入军队院校学习的毕业学员同等对待。大学本科毕业的国防生，一般定为副连职（专业技术十三级），中尉军衔。

应届毕业本科国防生，经部队主管部门批准，并与有关单位签订协议后，可以报考研究生。分配到部队工作的，在部队工作期间根据有关规定仍可报考研究生。

五、招收国防生的高校

2004 年全国 87 所院校从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直辖市）应届高中毕业生中招收近 8000 名国防生。今年是国防生招生的第六年，有更多的学校已和部队签订了联合培养军队干部的协议，因此 2005 年，国防生招生人数仍将增加。有兴趣报考国防生的同学应提前确认所报学校是否招收国防生。

部队招生高校：

北京大学	哈尔滨工业大学	华东船舶工业学院	东南大学
清华大学	南京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	河北工业大学
北京科技大学	南开大学	南昌大学	湖南大学
北京交通大学	天津大学	沈阳航空工业学院	兰州大学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西安交通大学	中国海洋大学	南昌航空工业学院
中国地质大学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长春理工大学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北京理工大学	哈尔滨工程大学	电子科技大学	南京气象学院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